「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殺蟎劑三亞蟎之檢驗」之廢止理由：

因本方法檢測流程繁雜冗長，不符合外界檢驗需求，且適用基質範圍較少，無法符合現行法規需求，另已公開建議檢驗方法「食品中殘留農藥檢驗方法－三亞蟎及其代謝物之檢驗」，故辦理旨揭檢驗方法廢止事宜。